

工程承包合同书

委托方（以下简称甲方）：铜川市王益区保障性住房管理中心

受委托方（以下简称乙方）：陕西千基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甲方同意就王益区兴业小区平阳花苑廉租房消防改造工程由乙方负责施工，并签订如下合同。

一、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王益区兴业小区平阳花苑廉租房消防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王益区川口路与东风路交叉口东北 380 米

承包范围：根据图纸和甲方要求，乙方的承包内容包含按照双方约定的工程量清单及相关技术规范完成：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消火栓及灭火器系统、通风排烟系统、应急照明系统、疏散指示系统、气溶胶灭火系统的维修、完善、整改。

工程总价款：本工程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价款为：292854.10元（大写：贰拾玖万贰仟捌佰伍拾肆元壹角）。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如有工程量报价清单漏项或工程量与实际工程量不符时，由乙方提出并办理签证，经甲方签字认可方可生效。

二、施工准备

甲方提供给乙方足够的施工现场。乙方材料库房自行搭设，费用自理。

甲方保证施工现场的无偿用水、用电，位置以甲方的指定配电柜、



阀门地点为准，其余由乙方自行解决，乙方组织精干施工队伍，对图纸进行熟悉，到现场实地勘查。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并做好材料、设备的供应、保管工作。

三、工程期限

开工日期为2023年11月3日，竣工日期为2023年11月13日。遇下列情况工期相应顺延：

1. 停水、停电实际连续超过 48 小时的；
2. 发生重大设计变更的；
3. 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四、工程质量

乙方根据图纸设计要求和国家消防相关规范要求施工，接受甲方、使用单位和建设工程消防主管部门等部门的质量监督。

乙方需采购满足现行规定及现场使用功能的消防设备、产品。

施工完成后乙方向甲方编制竣工资料，并配合做好项目审计。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开始施工，工程安装调试完成具备消防检测条件，甲方支付乙方工程款至合同总价款的 80%；待工程消防验收合格竣工，按照审计结果结算后支付至总工程款的 97%，剩余 3%作为工程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为两年。质保金在工程保修期满使用正常后，一次性付给乙方，本合同终止。签证变更费用以业主最终认质认价结果结算一并进入决算，经审计单位审核后，与剩余工程款一次性付给乙方。

5.1 支付方式：转帐。



5.2 乙方需提供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

六、责任与义务

1. 乙方指派专人负责协调施工中的有关问题，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2. 工程验收交付使用后，甲方或建设方派专人负责管理。

3. 因乙方设备和施工质量问题的，由乙方负责无偿保修，因甲方或建设单位无专人负责管理和使用不当造成的故障，由甲方或建设单位负责维修及损坏设备的费用。

4. 保修期内，乙方无偿提供技术咨询及设备维护、维修费用。保修期满后，在遇到故障时，甲方通知乙方，乙方应及时到达现场进行维护，但费用由建设单位支付。

5. 乙方进入施工现场后，严格遵守甲方和物业管理单位的现场管理制度及项目部的各种规章制度。

6. 在施工期间，乙方施工过程中因自身原因发生的各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处理，与甲方无关。乙方派专人负责工程中安全、质量，须持证上岗。

7. 乙方负责整理竣工资料验收资料与工程竣工时交付甲方，需要装订完整的资料。

8. 因乙方的人为因素造成停工的，给甲方造成工期延误的乙方按照甲方要求赔偿费用。

9. 施工中乙方施工质量不合格的项目，乙方无偿按照国家规范要求维修或返工，直至合格为准。

七、附则

1.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

3. 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甲 方：铜川市王益区保障性住房

管理中心（盖章）

法人代表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行：

账 号：

乙 方：陕西千基讯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盖章）

法人代表或

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开户行：陕西秦农农村商业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未央支行

账 号：2701 0303 0120 1000 0479 71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2 日